

湖南法治故事

编者按 2022年1月1日起,《法律援助法》正式施行,标志着我国法律援助工作正式进入“国家法时代”。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的制度。即日起,省司法厅联合《湖南法治报》开辟“湖南法治故事”专栏,讲述湖南法律援助故事,传递法治温暖。

年龄最小 54 岁,最大 74 岁

法律援助为 19 名农民工拿回工资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罗霞
通讯员 张度

家门口就能务工本是一件高兴的事,可对于蓝山县太平圩镇厉某国等 19 人来说,却烦恼不已。原来,他们给同村一个烤烟种植大户种烤烟,可这活都干完 1 年多了,却迟迟拿不到工资,多次找乡镇相关部门未解决问题。

万般无奈之下,他们向县法律援助中心寻求帮助。不久前,他们顺利拿到了工资 70074 元。

唐某明、唐某勇承包了蓝山县太平圩镇某村 154 亩农田,成了该镇烤烟种植大户。

2020 年上半年,厉某国等 19 人受雇来到烤烟种植基地进行种烤烟、摘烤烟、犁田等生产劳动。19 人中,年龄最小的 54 岁,年龄最大的 74 岁。

2021 年 6 月 22 日,唐某明两人向厉某国等人出具 74034 元欠条,书面承诺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前付清该款项。

眼看约定支付日期已至,这笔欠款未能如约支付。后厉某国等人多次催促、寻求政府相关部门帮助,均未果。

2021 年 11 月 2 日,厉某国等人来到蓝山县法律援助中心寻求帮助。

蓝山县法律援助中心审核后认为,厉某国等 19 人系农民工,均为达到退休年龄的妇女和老人,属于典型的弱势群体且家庭经济困难,符合法律援助条件,指派湖南谭青生律师事务所谭利华办理该案。

谭利华为厉某国等人分析了本案的法律关系,帮助受援人调取相关证据材料,并详细告知其诉讼风险和法律援助的权利和义务,撰写了《民事起

诉状》,与受援人一起完善了证据材料,制定了详细的诉讼策略。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4 日,在法律援助律师、法官和人民调解员共同努力下,唐某勇、唐某明承诺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前向厉某国等 18 人分别支付工资合计 70074 元。

其中,唐某勇两人对厉某国的工资 3960 元提出异议,未能达成调解协议,厉某运另行起诉。

约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后,唐某勇两人仅支付了厉某义工资 21500 元,对厉某国等 17 人的工资,却分文未支付。

今年 1 月 10 日,厉某国等 17 人又向律师谭利华寻求帮助。谭利华义务帮助他们撰写《执行申请书》,向蓝山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 月 15 日,农历元宵节。唐某勇两人迫于压力,向厉某国等 17 人分别支付工资合计 48574 元。顺利拿回工资的厉某国、厉某义将两面印有“为民办实事,心中有群众”“热情司法融化矛盾,诚心调解解除民忧”的锦旗送到蓝山县法律援助中心和承办律师的感激之情。

以人为本 复议为民 长沙市天心区构建统一科学的行政复议体制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罗霞
通讯员 朱世凯

建立由委员和专家库组成的天心区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经费单独列入本级政府预算,配备办案用公务用车 1 辆,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总面积约 260 平方米的行政复议立案大厅、复议听证室、调解室……自去年 6 月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以来,长沙市天心区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宗旨,持续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落地落实落地,努力构建统一科学的行政复议体制。

截至 5 月 31 日,天心区审结行政复议案件 132 件,同比增长 407.7%。

听证审理让公平正义看得见

“小法,我要去哪申请行政复议?”来到天心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只要找到大厅门口负责接待的智能机器人“小法”,它就会移动将当事人带到大厅行政复议窗口前面。

为使群众申请行政复议方便、准确,天心区大力推动智慧复议建设,将行政复议窗口、听证室、调解室等场所设置在天心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走进天心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行政复议文书送达规定、复议及应诉案卷档案管理办法等 9 个关于行政复议办案流程、机制相关文件便呈现在眼前。



群众向机器人了解行政复议相关规定。

如何促进行政复议的程序正义和结果公正?听证审理制度给出了答案。

自改革以来,天心区针对多起行政复议重大疑难案件,举行行政复议听证会。

“听证的目的在于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陈述权和监督权,让公平正义看得见、听得到。”天心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周杨介绍说,天心区在全市率先搭建行政复议法庭,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建立面对面沟通的实体平台,通过公开透明、客观中立的听证程序,听取各方意见,充分进行释法说理。

钱某不服长沙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心分局作出的限期腾地决定,向天心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办案人员遂通过听证方式进行审理,最终化解行政争议。

在天心区,听证方式审理

疑难复杂行政复议案件日趋常态化,促进了行政复议案件的依法公正审理,为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打下了良好基础。

调解贯穿行政复议办案全过程

今年 3 月份,王某因矛盾与他人发生互殴,公安机关对两人均予以治安行政处罚,但王某对自己未得到赔偿而心理不平衡,向天心区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案件涉及行政争议和民事人身损害赔偿纠纷,办案人员邀请人民调解员一起,组织王某与第 3 人进行面对面调解。核心诉求得到解决后,王某当场撤回行政复议申请。

天心区始终坚持“复议为民促和谐”的宗旨,将“定纷止争,案结事了”作为办理行政复议案件的首要目标,将调解、和解贯穿行政复议办案全过程。对于案情简单、事实清楚

的行政复议案件,在受理前充分释法说理,类案指引、疏导情绪。立案后及时查明案情,找出争议焦点,掌握双方诉求,组织双方当事人沟通协商、谈话或召开听证会等方式,力促当事人双方达成和解,实质化解行政争议。

据统计,自改革以来,办案人员牵头通过沟通协商、谈话、和解、调解等方式解决行政纠纷,申请人主动申请撤回行政复议案件 44 件,成效显著。

天心区还在原有的重大复杂案件会商制度基础上,邀请法学专家、政府部门专业人士,面向社会聘用法律专家学者,共同组建成立天心区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以会商、会谈、征求意见函等方式,对重大、疑难、复杂的案件或相关问题进行审议研究,为复议案件办理和相关工作的开展提供专业参考。

“顾问专家参与集体审议,为提高行政复议工作质效添砖加瓦,进一步提升了行政复议的客观性和公正性,更好的发挥行政复议公正高效、便民为民的制度优势。”周杨如是说。

监督倒逼行政机关主动纠错

监督行政机关内部纠错,能否有效提升依法行政能力?邱某提出的行政复议案便能验证。

天心区某行政执法机关在巡查中发现,一废弃厂房存在

大量建筑垃圾,通过“天网”监控系统,确定此处建筑垃圾系邱某倾倒,遂对邱某作出罚款 2.4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邱某不服处罚决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行政复议办案人员研究本案证据材料,经集体讨论,初步认为申请人虽实施了擅自倾倒建筑垃圾的违法行为,但被申请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程序上存在瑕疵。

办案人员以谈话方式向被申请人指出其作出该行政处罚决定存在的问题。

最终,被申请人主动撤销原行政处罚决定,同时考虑到申请人存在酌情从轻处罚情形,在其裁量权范围内对申请人予以从轻处罚。申请人接受了被申请人重新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主动撤回行政复议申请。

行政复议的主要功能在于倒逼行政机关主动纠错,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当行政复议机关发现行政机关的行政行为存在问题时,督促其及时自我纠错是关键。

天心区始终坚持复议为民原则,坚持“刀刃向内”“有错必纠”,严格依法公正办案,对行政机关作出的事实认定不清、证据不足、适用依据错误、存在程序瑕疵、明显不当的行政行为,坚决依法予以纠正,切实保障了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切实在每一起复议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